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4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table>
<tr><td>股票简称</td><td>清新环境</td><td>股票代码</td><td>002573</td></tr>
<tr><td>股票上市交易所</td><td colspan="3">深圳证券交易所</td></tr>
<tr><td>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td><td colspan="3">国电清新</td></tr>
<tr><td>联系人和联系方式</td><td>董事会秘书</td><td colspan="2">证券事务代表</td></tr>
<tr><td>姓名</td><td>张子杰</td><td colspan="2">王娟</td></tr>
<tr><td>办公地址</td><td>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10层</td><td colspan="2">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10层</td></tr>
<tr><td>传真</td><td>010-88146320</td><td colspan="2">010-88146320</td></tr>
<tr><td>电话</td><td>010-88146320</td><td colspan="2">010-88146320</td></tr>
<tr><td>电子信箱</td><td>zhqb@qingxin.com.cn</td><td colspan="2">zhqb@qingxin.com.cn</td></tr>
</table>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业务发展概述

清新环境是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为己任,精耕于生态环保行业。公司不断坚持自主创新,聚焦水务投资与运营、工业烟气治理与能源服务业务,是集技术研发、运营服务、装备制造、工程设计、施工建设为一体的综合性环保服务商。报告期内,公司荣登"中国能源企业500强"及"中国环境企业营收前50强"榜单,综合实力稳居行业前列。

(1)市政环保业务

公司具备从咨询、设计、投资、建设、运营到设备及工艺集成、技术研发的全产业链能力,依托国润水务和深水咨询两大子公司,在川渝区域和粤港澳大湾区积累了深厚的水环境治理和城市环境服务资源,确立了显著的区域业务优势。主营业务涵盖城乡供排水、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水务市政设施运营、管网运维、智慧水务以及城市综合服务等领域,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系统化、定制化的环境解决方案。公司聚焦水务行业,通过股权合作、特许经营、并购重组、资产证券化、委托运营、工程建设、技术服务等多种方式进行项目合作。同时,公司具备环保水处理药剂研发、生产、销售能力,主要包括多功能复合污泥调理剂、自适应型复合碳源、高分子絮凝剂、脱硫增效剂、除氟剂等产品。

截至报告期,公司水处理业务规模约410.23万吨/日,其中:供水规模约105.37万吨/日,污水规模约300.46万吨/日,再生水规模约4.4万吨/日。

(2)工业环保业务

工业烟气治理业务方面,公司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大型烟气治理技术,为首批参与实践烟气环保第三方治理的单位,业务包括电力、钢铁、水泥等行业脱硫、脱硝、除尘BOT特许经营与工程服务业务,拥有环保大气甲级设计资质和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具备脱硫、脱硝、除尘、烟气提水等技术能力。截至报告期,累计承接火电工程燃煤机组容量超3.3亿千瓦,机组超1100台套,运营脱硫、脱硝等特许经营项目18个,总装机容量达15220MW,连续多年居于行业前列。

工业节能业务方面,公司聚焦高耗能行业绿色低碳转型,打造余热利用、能源系统优化全流程服务体系,可提供余热回收发电、智能能效管控、合同能源管理(EMC)一体化解决方案。截至报告期,现有玻璃、水泥、铁合金、炭素、电子、焦化等工业领域余热发电项目22个,总装机容量超过230MW,处于行业前列。

装备制造业务方面,公司具备成熟环保与节能装备研发制造能力,业务包括除尘、脱硫、脱硝等核心环保装备及选粉、烘干等高效节能装备。公司以自主技术为支撑,实现产品性能稳定、适配性强、运维成本低,可满足电力、钢铁、水泥、建材等多行业定制化需求。

(3)资源利用业务

公司具备资源化综合利用领域的市场拓展、项目建设、运营及管理等业务能力,逐步形成贮存、处置、资源化综合利用相结合的完整业务体系。重点项目包括雅安循环经济固废综合处置、达州危废综合处置、新疆金派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安徽宣城再生铜处置等项目。

2、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从事节能环保相关业务,除资源再生业务与上下游原材料市场产品价格相关,其他业务主要采用 EPC、BOT、EMC、PPP等经营模式。

(1)EPC(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2)BOT(Build Operate Transfer)是指公司与业主签订特许经营类协议,在协议规定的特许期限内,由公司负责融资、建设和经营特定的资产设施,并通过获得持续补贴或出售产品以回收投资、清偿贷款并获取利润。

(3)EMC(Energy Management Contracting)简称合同能源管理,主要应用于节能类业务中,是指用减少的能源费用来支付节能项目全部成本的节能投资方式, 这种模式允许用户使用未来的节能收益为工厂和设备升级,降低运行成本,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4)PPP(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简称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

3、业绩驱动因素

(1)产业政策支持

绿色低碳环保产业政策的持续出台,是促进环保企业长期稳定发展的关键保障。2025年,多项产业支持政策相继发布。5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国务院层面核心法规),健全督察体制机制,压实地方与企业生态环保责任,将工业固废/危废处置、再生资源利用、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等纳入督察重点,倒逼企业提升环境治理水平,同时为合规环保企业营造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同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加强全国碳市场建设的意见》,明确碳市场中长期发展路线图:到2027年基本覆盖工业领域主要排放行业,2030年建成配额总量控制、免费与有偿分配相结合的成熟市场。政策扩大钢铁、水泥、铝冶炼等行业覆盖范围,建立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与碳标识认证制度,推动环保企业在碳核算、碳交易、碳管理咨询等领域形成新业务增长点。同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制造业绿色低碳发展行动方案(2025一2027年)》,聚焦新型工业化绿色转型,提出传统产业深度绿色改造与新兴产业高起点绿色发展两大方向。重点支持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开展节能降碳、固废资源化改造,配套共性技术攻关与标准体系完善,明确环保企业可参与大规模设备更新中的绿色装备替代、全流程清洁生产改造等项目。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联合印发《再生材料应用推广行动方案》,聚焦废钢、废铜、废铝、再生塑料、再生建材等重点领域,建立再生材料标准体系与应用激励机制,要求在建筑、汽车、电子、包装等行业扩大再生材料使用比例,同步推动再生材料溯源体系建设,直接利好工业固废资源化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领域的环保企业。一系列产业政策的出台,进一步明晰了我国环境治理内涵发生变化,从过去的"治污"为主,进入降碳、减污、资源循环利用和绿色生态协同推进的新阶段。环保行业的内涵也在向新能源、新材料、绿色低碳等领域延伸。同时,环保产业从单一污染治理转向资源化与系统化服务,企业从单一的产品、服务供应商转型为综合解决方案提供者。公司高度重视"十五五"期间国家和地方绿色低碳环保政策的发展动态,构建对应的新质竞争力,力争把握政策方向为企业带来战略发展新机遇。

(2)技术创新驱动

当前环保行业正处于深度转型阶段,叠加国家"双碳"目标稳步实施,技术创新已成为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其重要性在2025年更为突出。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发展,在巩固现有技术优势的前提下,紧密对接市场需求,持续强化研发投入,加快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不断拓宽业务布局,努力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围绕"市政环保+工业环保"为核心的发展战略,公司持续完善并升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为长远发展筑牢技术根基。

工业环保领域烟气治理系统智能化建设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 完成从1.0到2.0的技术迭代, 实现PHM机泵故障诊断系统运行、浆液电位精准氧化模块试运行、红外测温算法优化方案编制等关键突破。

市政环保领域多项技术研发取得实质进展,包括成功研发全地形智能割草机器人;水处理厂碳捕集及脱氮资源化、硫铁矿自养反硝化深度脱氮等重点项目按节点有序推进;精确供气曝气分配技术、数智化控药技术完成模型构建,为工程应用打下坚实基础;循环冷却水绿色药剂经多轮配方试验,阻垢性能持续优化,有力推动环保药剂技术迭代升级。

其他业务领域实现多项关键技术攻关,包括钙基SDS脱硫系统优化、阻燃型管束性能提升、氧化铝焙烧炉专用直通式金属高温除尘器技术突破,以及离心液膜管除设备、管除冲洗系统迭代创新。公司坚持研发与项目实施深度融合,将沾化焙烧炉金属袋高温除尘器、钛材除尘器、管除设备应用等项目与技术研发紧密结合,形成"理论研究一工程实践"双向赋能机制。通过小试、中试及数值模拟仿真等手段,保障研发过程科学高效,推动技术成果精准落地,切实将创新优势转化为工程实效。

以提升核心能力为目标的"首台套"工作在各业务领域全面铺开,相关项目兼具技术成熟、场景创新与模式创新特点。2025年新立项首台套项目6项,其中工业环保3项、市政环保3项,包括氧化锂行业高效洗涤除尘塔、水务工程施工图BIM模型AI智能辅助审查等;在执行首台套项目7项,其中工业环保4项、市政环保3项。各业务领域科研工作更加贴近市场需求,首台套推进机制日趋成熟、成效逐步显现。

站在"十五五"规划开局与行业格局重塑的关键节点,公司始终坚持以市政环保、工业环保为主业,以AI智慧化为重要支撑,构建协同高效的产业生态。展望未来,公司将继续强化技术创新核心地位,加大研发投入,深化产学研合作,加速工业环保、市政环保技术成果产业化。通过智慧化赋能,业务协同,优势互补,持续拓展服务场景,提升解决方案能力,为客户提供全流程、智能化、高效率的环保服务,在实现自身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助力我国环保产业升级,为国家绿色低碳发展贡献力量。

4、业务所处市场地位

在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指引下,节能环保行业主要驱动因素及行业内涵均发生了明显变化,行业的内涵也在向新能源、新材料、绿色低碳等领域延伸,环境产业的未来存在诸多发展机遇的同时也充满挑战。生态环保行业已从粗放式扩张转向精细化运营,以数字化技术的应用推动智慧化管理,通过实时监测和数据分析优化运营管控成本,结合机制体制优化、创新管理模式等手段进一步提升运营管理效率,实现降本增效。同时,环保产业从单一污染治理转向资源化与系统化服务,企业从单一的产品、服务供应商逐步转型为综合解决方案提供者。

公司聚焦主责主业,做优存量,开拓增量,形成了以市政环保和工业环保为核心业务,通过AI、机器人等先进技术,破解传统业务瓶颈、延伸价值链条,推动传统业务高质量发展,着力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公司作为烟气治理国家首批获得特许经营试点资格的专业环保公司,拥有从30MW到1000MW机组百余套脱硫脱硝除尘装置建设及运营业绩。公司成立以来, 累计承接火电工程燃煤机组容量超3.3亿千瓦、机组超1100台套。工业烟气治理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特许经营机组数量和装机容量在行业均名列前茅。工业节能业务重点拓展玻璃、水泥、电子、焦化等行业节能改造、余热余压利用以及综合能源服务和节能技术推广等业务。公司持续拓展园区综合能源服务,可为工业园区提供电、汽、冷、热等综合服务,同时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加强低碳技术储备。市政水务领域以国润水务、深水咨询为主体,聚焦供排水、市政设施运维及全过程咨询业务。以四川省和粤港澳大湾区作为重点拓展区域。公司在增加供排水业务规模的同时,持续加强智慧化水务建设,以打造四川省水务大数据综合服务中心为目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4,113,420,634.32	24,794,528,756.03	24,892,208,370.34	-3.13%	24,557,133,241.28	24,620,735,67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74,233,631.19	5,917,504,105.73	5,948,314,316.53	-7.97%	6,404,871,121.86	6,438,103,261.31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9,111,928,886.25	8,716,335,330.31	8,733,993,189.15	4.33%	8,614,465,502.98	8,634,424,17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780,158.84	-378,210,307.39	-374,552,619.25	-12.34%	127,365,346.64	133,650,08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5,438,914.00	-410,749,590.12	-410,749,590.12	-6.01%	44,876,899.82	44,876,89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721,839.84	1,491,789,057.39	1,491,613,003.64	0.88%	876,945,614.31	882,024,347.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74	-0.2690	-0.2663	-11.68%	0.0892	0.09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74	-0.2690	-0.2663	-11.68%	0.0892	0.09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6%	-6.14%	-6.07%	-1.29%	1.99%	2.0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04,940,492.27	2,190,487,018.42	2,002,721,007.55	3,013,780,36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44,898.90	4,505,373.35	9,446,148.03	-444,476,57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04,811.98	6,748,523.49	6,821,816.33	-443,404,44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20,280.81	261,103,289.93	358,114,565.87	874,383,703.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3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2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2.12%	596,118,979	0	质押	298,059,489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0%	144,401,570	0	不适用	0
中泰证券资管-中泰资管7726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中泰资管560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5.00%	70,763,300	0	不适用	0
王瑜珍	境内自然人	2.28%	32,230,000	0	不适用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清新环境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1%	14,332,79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3%	6,048,800	0	不适用	0
郑欣	境内自然人	0.29%	4,173,708	0	不适用	0
戴文萍	境内自然人	0.23%	3,204,500	0	不适用	0
付达	境内自然人	0.21%	2,971,400	0	不适用	0
李敏	境内自然人	0.20%	2,893,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的控股股东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王瑜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2,980,000股股份,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9,250,000股股份, 合计持有公司32,230,000股股份; 2、公司股东郑欣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4,173,708股股份; 3、公司股东戴文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474,800股股份,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729,700股股份, 合计持有公司3,204,500股股份; 4、公司股东付达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36,400股股份,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235,000股股份, 合计持有公司2,971,400股股份; 5、公司股东李敏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893,800股股份。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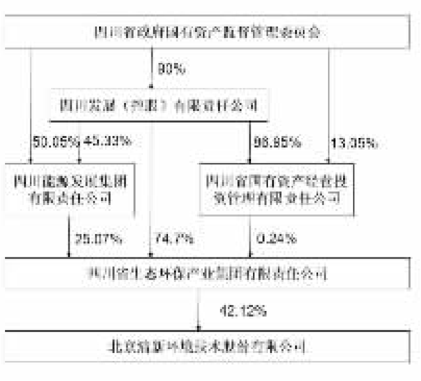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0%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0.05%
45.33%
98.85%
13.35%
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07%
74.7%
0.24%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12%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	25清新MTN001(科创债)	102582449	2025年6月12日	2028年6月13日	30,000	2.30%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5清新K1	524539.SZ	2025年11月13日	2028年11月17日	40,000	2.42%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涉及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体评级维持AA+。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71.48%	69.85%	1.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3,543.89	-41,074.96	6.01%
EBITDA全部债务比	6.11%	7.33%	-1.22%
利息保障倍数	0.00	0.49	-100.00%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5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七层703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其中:刘朝安先生、魏远先生、刘浪先生、王志轩先生、谢广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陈竹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5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刘浪先生、王志轩先生、谢广明先生、骆建华先生(已离任)、王华先生(已离任)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裁唐华应先生代表公司经营管理层向董事会汇报了2025年度工作情况。

(四)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及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刘浪先生、王志轩先生、谢广明先生,以及原独立董事王华先生与骆建华先生(已于2025年11月24日离任)的独立性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的股东的净利润-420,780,158.84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0,488,491.81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2,266,494,626.20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1,586,391,180.58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保证股东的长远利益,拟不安排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投资者利益等因素提出的,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长期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一2025年)》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 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

(十)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相关资产作为租赁物,采取售后回租、直租、联合承租等形式向融资租赁公司申请融资,拟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实施的融资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效期为一年,自该议案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计算。

(十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

为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维持、提高公司银行授信融资能力,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外资银行等)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亿元,授信额度项下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履约保函、质量保函、投标保函等非融资性保函和融资性保函、信用证、项目贷款等。

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提用的授信额度为准, 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有效期为一年,自该议案通过公司股东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业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外币借款业务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累计提取外币借款9笔,折合人民币7.14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续外币借款余额折合人民币3.32亿元,相关借款均已办理锁汇安排,不存在外币汇率波动风险敞口。

提请股东会同意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存量外币借款合同继续履行至期满,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手续,公司2026年后不再发生外币借款。本次授权有效期为一年,自该议案通过公司股东会审议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外币借款业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且保证金最高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上述业务规模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持仓手数不超过所持现货库存规模。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规模及期限内组织实施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作为议案附件同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因本议案与全体董事相关,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二)(七)(十二)(十三)(十五)(十六)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确定股东会的具体召开时间等相关事宜。2025年度股东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将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6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的股东的净利润-420,780,158.84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0,488,491.81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2,266,494,626.20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1,586,391,180.58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保证股东的长远利益,拟不安排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143,397,607.9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0,780,158.84	-374,552,619.25	133,650,085.3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266,494,626.2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586,391,180.5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43,397,607.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20,560,897.57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43,397,607.9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一2025年)》的相关规定,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及母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为负值,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投资者利益等因素提出的,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长期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备查文件

1.审计报告;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7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___)
外汇业务交易品种	仅限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结算外币币种。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在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货币掉期、外汇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业务
交易金额	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外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交易场所	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期货期权业务交易品种	仅限于与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铜、金、银、钯等期货品种,仅限于在境内商品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铜、金、银、钯等金属期货合约,严禁以追逐利润为目的进行的任何投机交易
交易金额	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且保证金最高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与上年度董事会审定额度一致。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持仓手数不超过所持现货库存规模
交易场所	上海期货交易所

2.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外汇和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等风险,提高财务和经营管理效率,但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资金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等风险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情况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1.交易目的:结合公司境外业务规模及实际需求情况,为实现稳健经营,有效规避外汇风险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2.交易品种:仅限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结算外币币种。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在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货币掉期、外汇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业务。

3.交易场所: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4.业务规模: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外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 (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5.资金来源:全部为自有及自筹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6.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7.授权事项: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规模及期限内组织实施开展此类业务。(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1.交易目的:公司开展危废资源化的子公司生产经营涉及的铜、金、银、钯等大宗商品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明显,为合理规避铜、金、银、钯等价格波动风险,有效防范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带来的市场风险,降低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子公司2026年度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铜、金、银、钯等期货品种,仅限于在境内商品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铜、金、银、钯等金属期货合约,严禁以追逐利润为目的进行的任何投机交易。

3.交易场所:上海期货交易所。

4.业务规模: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且保证金最高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与上年度董事会审定额度一致。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持仓手数不超过所持现货库存规模。

5.资金来源:全部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6.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7.授权事项: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规模及期限内组织实施开展此类业务。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亦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外汇和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等风险,提高财务和经营管理效率,但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期货、远期合约及其他衍生产品行情波动较大的情况下,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交易损失。

2.汇率及价格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能会带来较大公允价值波动。当期货行情大幅剧烈波动时,公司可能无法在要求锁定的价格买入套保或在预定的价格平仓,造成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因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的风险。

4.资金风险:套期保值交易按照公司相关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或因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5.流动性风险:由于市场交易不活跃或市场中断,存在无法按现行市价价格或与之相近的价格平仓所产生的风险。

6.技术风险:行情系统、下单系统等可能出现技术故障,导致无法获得行情或无法下单。

7.信用风险:交易价格出现对交易对方不利的大幅度波动时,交易对方可能违反合约的相关规定,取消合约,造成公司损失。

8.政策风险:如果衍生品市场以及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带来的风险。

(二)风控措施

为有效防范和化解上述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健全制度体系与组织架构。公司已制定《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审批权限、组织机构设置及职责、授权管理、执行流程、风险处理程序等作出明确规定,所有业务均须严格按制度执行。同时,明确相应人员的职责分工,套期保值交易业务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机制,确保授权、交易执行、交易确认、结算、资金调拨、档案管理等岗位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并建立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

2.严格遵循套期保值操作原则。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严禁进行任何形式的投机交易。对于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铜、金、银、钯等期货品种,持仓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实际现货库存规模,持仓时间应与现货保值所需的计价期间相匹配。对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合约约定的金额、币种、期限应与公司实际的外币收款、付款预测或外币银行存款、借款相匹配。

3.强化额度管控与止损管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开展业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及保证金金额不得超过已审议额度。设定止损机制,当套期保值业务亏损达到止损线时,操作部门须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并启动相应的止损措施。

4.加强资金与保证金管理。套期保值业务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及自筹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参与。公司合理调度资金,根据持仓情况预先安排资金计划,避免因保证金不足被强行平仓。

5.审慎选择交易对手与合约品种。公司仅与经国家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得与前述交易对手之外的其他组织和个人进行交易。避免选择复杂、高杠杆、投机性强的衍生品品种。公司不得以自身名义以外的账户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6.建立动态跟踪与报告机制。实时关注市场走势、资金头寸及风险敞口变化情况,根据实际需要适时调整操作策略。当市场价格出现重大波动、交易账户出现较大浮亏或发生其他重大异常情况时,应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并启动应急响应机制。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7.强化人员培训与操作风险管理。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人员须具备相应的专业素养和风险识别能力,公司定期组织对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建立交易指令复核机制,实施交易员、复核员、部门领导、公司领导的分级审核流程,防范操作失误风险。

8.完善信息披露与合规管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信息披露义务,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董事会决议、业务额度、业务品种、风险分析等情况。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人员应严格理解并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对于违反制度规定的行为,公司将依据内部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一一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一一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8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为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维持、提高公司银行授信融资能力,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外资银行等)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亿元,授信额度项下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履约保函、质量保函、投标保函等非融资性保函和融资性保函、信用证、项目贷款等。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提用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本次授权有效期为一年,自该议案通过公司股东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综合授信业务额度及有效期内, 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综合授信业务银行及授信品种的选择、金额与利率的确定;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申请、借款、担保等合同文件的签署及其他相关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9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外币借款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外币借款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2025年度累计提取外币借款9笔,折合人民币7.14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续外币借款余额折合人民币3.32亿元,相关借款均已办理锁汇安排,不存在外币汇率波动风险敞口。

提请公司同意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存量外币借款合同继续履行至期满,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手续,公司2026年后不再发生外币借款。本授权有效期一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6-020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编制了《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进行审议,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公告如下:

一、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一)薪酬构成

1.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补贴。

2.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按月支付,津贴数额为15万元/年。

3.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固定薪酬、绩效年薪、任期激励等组成。

(二)薪酬发放及水平

固定薪酬根据企业资产规模、经营情况、职工平均工资等因素,结合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年薪与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相挂钩,按一定比例进行预发,最终根据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兑现。任期激励为任期浮动收入,与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挂钩,原则上经任期考核后兑现。

2025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竹	男	43	董事长	现任	115	否
周亮	女	52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92	否
刘朝安	男	70	董事	现任	0	否
魏远	男	71	董事	现任	0	否
刘浪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15	否
王志轩	男	71	独立董事	现任	1.25	否
谢广明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1.25	否
王华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13.75	否
骆建华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13.75	否
唐鸿	男	52	董事	离任	0	是
张爱民	男	45	董事	离任	0	是
李其林	男	43	总裁	任免	115	否
安德军	男	60	副总裁	任免	30.67	否
马廷文	男	42	副总裁	现任	84.33	否
田野	男	40	副总裁	现任	23	否
王斯淳	女	38	财务总监	现任	92	否
张子杰	男	3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7.67	否
贾双燕	女	48	副总裁	离任	38.33	否
蔡晓芳	女	49	副总裁	离任	92	否
秦坤	女	43	董事会秘书	离任	84.33	否
合计					819.33	

上述董事中,2025年9月29日, 王华先生和骆建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10月20日, 张爱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2025年11月7日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王志轩先生、谢广明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唐鸿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中,2025年1月26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马廷文先生任公司副总裁;2025年4月23日,安德军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2025年5月23日,贾双燕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2025年9月29日,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田野先生任公司副总裁;2025年11月14日,秦坤女士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张子杰先生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6年1月16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李其林先生因工作需要不再担任公司总裁职务,唐华应先生任公司总裁,蔡晓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

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适用于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结构

1.外部董事: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补贴。

2.独立董事:公司对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按月支付,津贴数额为15万元/年。

3.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原则上,薪酬由固定薪酬、绩效年薪、任期激励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根据《关于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要求的通知(深市)》第一条要求"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应当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设定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标准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固定薪酬与绩效年薪标准总额的60%。

(四)薪酬发放及确定

1.固定薪酬根据企业资产规模、经营情况、职工平均工资等因素,结合高级管理人员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2.绩效年薪与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相挂钩,根据当年考核结果兑现。原则上,2026年度绩效薪酬可根据宏观经济状况、市场薪资行情、预估年度考核分数、过往三年发放水平等因素进行预发,预留一定比例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3.任期激励是任期浮动收入,与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挂钩。

4.中长期激励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期权、员工持股计划等,具体另行规定。

(五)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国家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职务变动、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职时间计算并发放。

3.如所分管领域出现重大工作失误或责任事件,公司有权根据管理制度对薪酬进行调整。

4.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其他兼职单位领取与公司职务相关的薪酬或津贴。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6-021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本次计提减值63,637.26万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计提资产减值金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36,217.7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1,265.3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879.54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72.81
二、资产减值损失	27,419.55
存货跌价准备	6,681.8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733.0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590.8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486.27
商誉减值准备	1,805.80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477.18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644.52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1、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应收款项,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对面临特殊风险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2、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对面临特殊风险的合同资产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2、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3、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 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三、本次单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超过净利润30%的说明

依据相关规定, 对单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账面金额	455,959.21	118,925.36
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	358,538.69	85,612.48
2025年度计提金额	22,196.70	15,012.96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资产负债表日,按单项或信用风险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计提原因	单项按预计可回收金额计提,信用风险组合按账龄计提。	

四、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2025年,公司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合计计提63,637.26万元,净利润减少56,989.68万元,所有者权益减少56,989.68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已在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报告中反映,计提后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